

曹操演义

曹操演义

曹操演义

第一部

长篇
历史小说

乱世枭雄

● 衣连友 金志隆 著 ● 黄河出版

前 言

中国古典文学四大名著《红楼梦》、《西游记》、《水浒传》、《三国演义》是中华民族历史文库中的瑰宝。但数百年以来,尤其是新中国成立以来,人们对于前三部作品的研究愈来愈深入,也愈来愈热闹,各种版本的研究文集、改编本、续书、人物传记等,遮天盖地,越出越多。而《三国演义》却是“门前冷落鞍马稀”。这是因为对《三国演义》中塑造的主要人物之一曹操历来就褒贬不一。有人说他残忍好杀,荼毒生灵,是中国历史上的罪人;也有人说他忧国忧民,谋求统一,推动了中国历史发展的进程……《三国演义》的作者显然持前一种说法。在他笔下,曹操始终是以一个“乱臣贼子”的面目出现的。经过该书数百年的流传,曹操“白脸奸臣”的形象已经在世人心目中根深蒂固。这就给文人们出了一个难题:遵从《三国演义》的观点,实在是冤屈了历史上真实的曹操;还曹操以历史的本来面目,又违背了众心民意。建国之初,郭沫若先生曾著文为曹操翻案,史学大家翦伯赞也曾给曹操下过“第一流的政治家,第一流的军事家,第一流的文学家(诗人)”的定评,但这些也只能在史学界、理论界掀起一些波澜,广大民众心目中的曹操形象,丝毫没有改变。

1989年初版的这部书,以洋洋五十余万言的篇幅,从一个全新的角度刻画了曹操从青年入仕到中年开始“挟天子以令诸侯”的成长历程,是当时国内第一部把曹操作为正面人物来塑造的长篇小说作品,在社会上引起了较大反响。

此次再印,作者对原书做了较大幅度的修改,使语言更加简洁生动、通俗易懂,故事情节更加曲折跌宕、引人入胜,人物形象更加血肉丰满、真实可信。

编 者

一九九八年八月

目 录

前言

第一章 风云初仕

- 一、太守府初识卞玉娥 (1)
- 二、温柔乡惊梦 (9)
- 三、当朝太尉一封书信,浪荡子一夜变成
孝廉郎 (18)
- 四、“违我五禁新令者,棒杀之!” (28)
- 五、夜探蹇府 (38)
- 六、仕途不顺,家事又搅得曹操心神不宁... (48)

第二章 喋血黄巾

- 一、山雨欲来风满楼 (58)
- 二、君子被小人出卖,打乱了张角先占京
师的计划 (68)
- 三、长社城外一场大火,烧灭了“地公将军”
的锐气 (76)
- 四、无力回天,“大贤良师”忧愤生疾 (87)

第三章 历下烽火

- 一、微服私访，国相爷救了贫苦小儿的
性命 (98)
- 二、县令原本是强徒 (108)
- 三、龙虎斗 (118)
- 四、夏侯惇逐鹿闯山 (128)
- 五、童子赤心入虎穴 (138)
- 六、梅红投水，曹操的“西洋镜”露了底 ... (149)
- 七、郭嘉略施小计，济南王便一败涂地 ... (159)
- 八、“诸君徒见往者之易，未睹今日之难。”
..... (170)

第四章 重回京师

- 一、何进把曹操安插进“西园新军” (181)
- 二、因为张让揽在里边，何太后不允许尽
诛宦官 (191)
- 三、袁绍向何进献了一条拙计 (199)
- 四、宦官被逐而复召，注定何进要遭杀身
之祸 (210)

第五章 董卓入京

- 一、董卓欲效伊尹、霍光，袁绍不买他的
账 (221)
- 二、貂蝉养晦，曹操投在董卓门下 (232)

三、王司徒的寿诞,夜宴别有衷情 (242)

四、中牟县令陈宫演了一曲“捉放曹” ... (252)

第六章 西进讨贼

一、曹操在已吾县竖起了“忠义”大旗 ... (262)

二、黑大汉原来是故相知 (273)

三、虎牢关前,孙坚立了西进讨贼第一功

..... (284)

四、“天下可无我曹洪,不可无兄长。”.....(294)

第一章 风云初仕

一．太守府初识卞玉娥

汉灵帝熹平三年(公元174年),阳春三月。按说,这中州大地,正该是花红柳绿,雉啼鸟鸣,百姓携手并肩,踏青采绿,享受天伦之乐的时候。可是不然,你看漫山遍野之中,山巅光秃,土地龟裂,群群的饥民,形容枯槁,衣衫褴褛,正呼儿唤女,扶老携幼,或掘草根,或剥树皮,或沿路乞讨,一个个唉声叹气,怨怒不已,哪里有一点儿阳春的气象呢!突然,远处扬起一团烟尘,遮天蔽日,如风驰电掣,顺了官道,自东向西飞卷而来。来到近前,看得清楚,原来是三个策马急行之人。这三人皆是二十岁上下年纪,面容俊秀,衣衫华美,扬鞭打马,旁若无人,看那架势,不是官府少爷,定是富家儿孙。跑在最前边的那位,头戴紫金朝天冠,身披镶金紫罗袍,五短身材,面皮白里透黄,相貌并无惊人之处,只是那两只眼睛虽然细小,却神光

炯炯，咄咄逼人，眉宇间一团英气，勃勃生辉。胯下千里马，红似一团炭火，快似赶月流星。此人姓曹名操，表字孟德。紧跟在曹公子身后的那位，身材长大，虎背熊腰，面皮粗黑，满脸络腮胡子，头裹黑纱巾，身披皂罗袍，胯下乌骓马，浑身上下黑如墨染。此人是曹公子的表弟，复姓夏侯，单名一个惇字，表字元让。跑在最后的，一副白面书生模样，面如晚雪，唇若涂丹，头裹白巾，身披银袍，看似身体纤弱，实是习武出身，生来性情文静，偏爱舞枪弄棒。此人即是曹公子的本族兄弟，姓曹名仁，表字子孝。

曹公子祖居沛国谯县，是西汉名相曹参之后。祖父曹腾，汉桓帝时为中常侍大长秋，后封费亭侯。父亲曹嵩，在当朝官拜大司农之职，位高权重。曹公子乃曹嵩正室丁夫人所生，小名阿瞒。

阿瞒自幼聪明过人，有权谋、善机变。七岁那年，曹家庄上有兄弟二人分家，老大贪心不足，将所有家产分做三份，自己留两份，只给弟弟一份。一口水井，也是如此分法——用竹篾做成卡子，在井口三分之二处插下，直至水面，只许老二在三分之一处汲水。这天早晨，老二来井边汲水，三分之一的井口太小，水桶无论怎样摆弄，也下不到井里，急得老二坐在井台上直哭。小阿瞒刚巧拿了墨盒，想来井边要点水洗涮一下，见此情景，不禁好奇，问明原因，低头思量一会儿道：“小哥哥，甭哭，我给你想个办法。”

说着，附在老二耳朵上如此这般一说，老二竟喜得拍起手来。第二天，老二早早就来到井边坐等，一见老大肩担水桶走来，便急忙褪下裤子，蹲在自己分的井口那一边，装作要拉屎的样子。老大一见，吃了一惊，赶忙几步上前，把他拉起来，大声斥责：“老二，你也太不像话了！怎么能往井里拉屎呢？”老二理直气壮，也大声回答：“我分的这半边井口太小，不能汲水，我把它改做茅坑还不行吗？”

老大听罢，气红了眼，可又无可奈何，只好拔出竹篾卡子，装作亲热地说：“小弟，从今以后，这口井咱们就不分了。”

父亲曹嵩在朝为官，阿瞒自小跟随母亲丁老夫人在谯县家乡度日，他便整日领了一班公子哥儿，斗鸡走狗，踪迹山林，游荡无度。所学诗书，阅过一遍，便放下再也不动。丁老夫人每有斥责，他却能背诵如流，老夫人也奈何他不得。只有叔父曹德，见他不喜读书，专事游荡，屡屡规劝教诫，阿瞒听不进去，只惹得曹德摇头叹息，埋怨祖上无德，生此不肖子孙。阿瞒十二岁上，祖母谢世，父亲回乡发丧守服。曹德就把阿瞒平日行为，细细告诉一遍，惹得曹嵩火起，动了家法，狠狠把阿瞒教训一顿。阿瞒知道必是叔父进言，便恼恨在心，寻机报复。一天，他正在门外玩耍，见叔父远远走来，就心生一计，待叔父来到近前，他忽然倒地，浑身抽搐，两眼翻白，嘴角歪斜，口吐白沫，装出中风的怪样子。叔父见了，吃惊不小，急忙招呼曹嵩来救。哪知等曹嵩、曹德赶到，他却玩耍依旧，并不曾有半点中风的迹象。曹嵩大惑不解，追问阿瞒：“你叔说你中风，可痊愈否？”阿瞒连忙跪倒，口中答道：“孩儿自来没有中风之症，想是平日失爱于叔父，故意咒我呢！”

曹嵩听罢，扭头就走，直气得曹德在一旁跺脚发恨，可又无从辨白。自此，在曹嵩夫妇面前，曹德是绝口不提阿瞒二字。曹公子从此能够恣意纵情，毫无顾忌。十六岁上，曹嵩把公子接到京师，一来随任就读，多得名师指点，学业有成，好博个书香门第的美名；二来呢，对阿瞒在家乡所作所为，曹嵩也略有耳闻，怕他无人管束，惹是生非，坏了一世德行。曹公子到了京师，天子脚下自然另是一番天地，真个是天高任鸟飞，海阔凭鱼跃了。曹嵩不时带他拜谒一些儒生博士、宿将名吏，曹公子又耳聪目明，处处留心，不但学业上大有长进，就是那些击剑走马、排兵布阵的武将功夫，也学得不少。曹公子又生情豪爽，喜好交游，京师之中，三教九流，各色人物齐备，上至朝廷大员、官宦公子，下至平头百姓、绿林豪杰，只要一经结识，他便引为知己，推心置腹，竟日纵谈。他又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主儿，那些打抱不平的事，他是有求必应。因此京师上下，皆闻曹孟

德的大名。一次，百官会聚西苑，坐论天下大事，曹嵩为让公子长些见识，也把他带了去，假做书僮，随侍左右。当时的太常卿桥玄，一见曹公子之面，不由暗吃一惊，急忙上前，躬身施礼道：“我见过的天下名士多了，没有一个像你的！你要好自为之，我老了，愿意把妻子儿女托付给你。”

曹公子听了，也不以为意，只是依礼答谢，并不见半点喜形于色。满朝公卿，见桥玄位居九卿之首，又素有知人之名，今日如此恭维一个不相识的后生，实是见所未见，竟然到处传扬开去，曹公子的大名，也就越发为人敬仰了。

曹公子在京师一住二年，才奉父命回乡，一来省亲，二则完婚。丁老夫人娘家有一侄女，名叫翠云，与曹公子年貌相当，又是亲上加亲，还在孩童之时，即由父母作主，与丁家订下婚约。后来曹公子年龄渐长，也晓了此事，只是那丁家也是大户，高墙深院，与表妹翠云相见不易。偏是曹家庄上有一花匠，姓刘名贵，也有一女，取名云霞，小曹公子一岁。也许是花匠家整日哺花育草，灵气所钟，刘云霞虽是小户人家出身，却出落得如花似玉，娇俏无双，且又为生计所迫，经常抛头露面。曹公子情窦初开，爱悦于心，也就费了一番心机，勾搭上手。男贪女爱，桑林瓜圃，不断相会，不久便珠胎暗结，无法了局。两人不忍相离，曹公子百般撒娇，纠缠丁老夫人，花了几吊钱，把刘家女儿买进曹宅，成为侍妾。刘花匠怕女儿出丑，自然也无话可说。不到半年，刘氏云霞即为曹家生下一女，取名叫秀。故而曹公子进京以前，未娶妻而先有妾，且已有千金，抚养在家。此番离京回乡，着实与刘氏亲热一番，待母亲与叔父把一切安排停当，就热闹了几日，把丁氏翠云迎娶到家，是为正妻。自此，曹公子如虎归山，似鸟入林，白日与一班旧时相识子弟，或驾鹰纵狗，围猎山林；或谈文论武，吟诗击剑。待到夜间，或拥娇妻，或抱爱妾，又少了父亲管束，倒落得逍遥自在，把那功业之事，觑得轻如鸿毛。

这一日，曹公子接到陈留太守张邈书信，称汝南袁家二位公子到了陈留，请他前去相会。向在京师，曹公子与张太守曾有交往，在家日久，心中烦闷，恰值阳春三月，正想出门一游，既有旧友相邀，岂能不去？况对袁家弟兄，早已倾慕，极思一见，随即拜别老母，辞了妻妾，带了夏侯惇、曹仁二人，一同上路，直奔陈留郡而来。

陈留太守张邈，表字孟卓，东平寿张人氏，自幼任侠仗义，为了賑灾救急，即使倾家荡产也毫不顾惜，甚为乡里敬重，因排行老三，人皆称其为“救命三郎”。桓帝永康元年（公元167年），张邈年仅25岁，便被朝廷征辟入都，官拜骑都尉。

汉时制度，朝廷挑选官吏，不像后代开科考试，写诗作文，又取进士，又点状元，然后分授官职，而主要是通过两个途径：一是举孝廉，二是征辟。这举孝廉，即由州、郡一级地方官吏，在自己所辖范围之内，每年挑选一名有德行、孝父母的青年男子，名为孝廉，送往京师，由朝廷下诏，授与官职。这征辟，就是中央政府的高级行政长官如三公、九卿，及地方上的行政长官，如刺史、州牧等，如果手下乏人，尽可自己征聘地方上德高望重、才能出众之人，作为自己的属下官员，只需一道表章推荐，朝廷无不认可。张邈是由太尉杨赐征辟入朝为官的，在京期间，与袁氏弟兄袁绍、袁术相交甚厚。后来，二袁回乡治丧守服，曹公子又恰恰随父入京。真是惺惺惜惺惺，英雄爱英雄，张邈与曹公子一见如故，遂成莫逆之交。一年前，曹公子回乡完婚，张邈也得升迁，拜为陈留太守。张太守到任以后，为官清正廉洁，断狱明察秋毫，深得陈留士庶的赞誉。陈留本是中原大郡，地属兖州，在张邈治理之下，日渐繁华起来。张邈又多才多艺，琴棋书画，无不通晓，尤其是一笔篆隶，如行云流水，明丽天然。在京师之时，已倾动朝野，士人注目，此番来到陈留，哪个不喜与他结交？太守府前，每日里车水马龙，冠盖如云。张邈日与士绅名流饮酒高歌，快活非常。张太守又天生是风流种子，在儿女情事上用意

甚笃。被征之前，已有一妻二妾，到了陈留，又连纳二妾，都是知书达礼的大家闺秀，天姿国色。家中所佣丫环仆妇，也要经他亲自挑选，一个个姿容秀美，仪态端方，能书会画，不亚于士子。

这一日，恰是三月之望，张太守坐完大堂，回到后衙，卸去官服，换上便装，吩咐家人，把酒宴摆到后花园中，由妻妾相陪，与袁氏兄弟饮酒谈天。天上银盘高悬，地上树影婆娑，阵阵清风送来浓郁花香。席旁两个歌妓，皆是二八佳人，一个怀抱琵琶，婉转歌喉；一个轻舒翠袖，盈盈起舞，太守爷乐得似天上神仙。酒到酣处，张邈抹嘴唇道：“按时日计算，曹公子此时也该到了！”

袁家兄弟虽然不曾与曹公子会面，世间传闻，也听了不少。今见张太守如此念念不忘，大公子袁绍不觉接口道：“曹公子名声在外，朝野尽知，倘能在此相会，倒也是一番幸事，只不知果能名实相符否？”

“在小弟眼中，果然是个难得的人才。待会儿老兄一见，便知端底。”

正说着，家人来报：“曹公子已到前厅。”

张邈闻听哈哈一乐：“说曹操，曹操就到，咱们快去迎他一迎。”

曹公子在京之时，已是张邈家中常客，阖府上下，俱都熟悉。他又是个不拘小节的人，当日天色已晚，人困马乏，来到府衙前，也不及差役通报，便径直闯了进来，马匹自有当差的牵过一旁喂养。三人来到前厅，见无人影，遂掸掸身上尘土，直入后衙。张邈等人刚要离席相迎，他已闯进后花园里来了。

“张世伯别来无恙？小侄这厢有礼了。”曹公子见了张邈，深深一揖。

“尊兄大驾光临，有失远迎，还望恕罪。”张邈急忙拱手还礼。

张邈与曹公子之父同朝为官，谊属同僚，按正理，该是曹公子的长一辈。曹公子与张邈一年多不曾相见，今日在陈留相逢，又见

张邈身后立着两个陌生之人，料知定是袁家兄弟，过分唐突了，怕见笑于外人，故而刚一见面，就呼起“世伯”来了。其实，曹公子与张邈之间，经常来往，无话不谈，无事不干，张邈年纪，又比曹公子大不了多少，两人你兄我弟，从不讲究什么礼节。今日张邈一听曹公子称他为“世伯”，一张嘴，也就称了一声“尊兄”。古人交往，只要是平辈，不论年龄大小，皆呼对方为“兄”，以示尊重。

两人寒暄一过，便拉了手，哈哈大笑一通。张邈回转身，把袁家弟兄介绍一番；曹公子也免不了把夏侯惇、曹仁介绍一遍。一行人携手入席，重整碗碟，再洗杯盏，痛饮起来。曹公子见袁家弟兄仪表堂堂，举止文雅，谈吐不俗，果然是人间隽秀，心中自有相见恨晚之感，就把玉液斟满，双手高擎，起座离席，恭恭敬敬地敬酒：“汝南二袁，久闻大名，如雷灌耳，今日相会，实在是三生有幸，请满饮一杯！”

袁氏弟兄见曹公子性情豁达，才智洋溢，心中也暗暗佩服。一见曹公子敬酒，也慌忙站起身来，高擎玉盏还礼：“孟德兄年轻有为，名扬天下，今日得见尊颜，果然名不虚传。来来，同饮此杯！”

酒落快肠，不觉其多。转眼已是冰轮西斜，天交四鼓，众人皆醺醺带了酒意。张邈起身说：“曹家兄弟今日刚到，一路劳顿，咱们留下余兴，明日再叙吧。”

众人齐声称“好”，当下即由丫环仆妇，把各人侍候到早已安排好的房间安歇。

次日，天色微明，府衙上下，早已热闹起来。昨夜太守吩咐，阖府人众，放假三天，幕僚师爷、班头差役，个人有私事的，个人去办；无事的，留在府衙陪客，快乐一番。众人皆知太守脾气，三日之内，定有好吃好喝、好玩好乐，哪个愿去？就是有些许小事，也要拖到以后，忙里偷闲去办，所以去的少，留的多。一大清早，前后人役，一齐动手，杀猪宰羊，煎爆烹炸，忙得不亦乐乎。日上三竿，各位公子方才起床，梳洗已毕，便与张邈坐在客厅中品茶聊天，丫环进来禀报：

“老爷，各位姑娘俱已到齐。”

“快请进来！”

一霎时，捉对儿进来六个丽人，年龄都在十七八岁，一个个穿红挂绿，涂脂抹粉，打扮得与花枝儿相似。原来，张邈清晨早起，就差人传话，要全城最大的六家乐坊，各派一名最漂亮的姑娘前来府衙应差。乐坊中人哪个敢违？何况太守爷风流倜傥，出手大方，一般姑娘也乐于巴结。一闻传呼，便齐齐来到府衙侧厅候命，今见相请，便轻移莲步，款摆柳腰，扭扭捏捏，飘了进来，先到太守爷面前请安问好，又在丫环引领下与诸位公子见过礼，就静静地站在一旁。曹公子小小年纪，已有一妻一妾，这男女风情，早已领略滋味，如今见了这六个天仙似的美人进来，不由心中大喜，那两只眼睛，也就滴溜溜乱转起来。看到最后一个，曹公子不禁心中一愣：世界上竟有这般人物！只见这姑娘年约十六、七岁，上身穿淡青色软缎坎肩，绣着粉荷色蔷薇花瓣；下身穿着淡青色软缎百褶长裙，飞镶着金黄色流苏丝绦；头上梳双鬟婀娜的盘龙发髻；怀里抱着镶金嵌玉的一张古琴。生得蚕眉凤目，杏脸桃腮，眉宇间不喜不怒，神气中不卑不亢，身在脂粉队中，倒恰如娇荷出水，一尘不染，令人又畏又爱，又敬又惜。那姑娘隐隐觉得有人用眼睛盯她，也禁不住把那一汪盈盈秋水，从远处飘洒过来，不料恰与曹公子的目光相碰，心中一动，双颊上泛起两片朝霞。

张太守吩咐开宴。一时笙歌箫唱，悠悠而起。袁家弟兄和曹公子兄弟三人依次入座，张邈以主位相陪；六位姑娘则在这班人中插花入席，又说又笑，搔首弄姿；其他歌妓舞女，丫环仆妇，除留下几个手脚利索、口齿伶俐的在旁侍候以外，其余都赶往前厅，陪那些幕僚师爷、班头差役饮酒取乐。一时间，前厅后院，花团锦簇，金樽檀板，歌扇舞衣，珠翠环绕，觥筹交错。袁家弟兄门第高贵，且又久居京师，是见过大世面的，尤其是大公子袁绍，生性高洁，自谓不同流俗，对身旁卖俏之人，连正眼也不瞧一瞧，只是与张太守饮酒叙

话。夏侯惇、曹仁自小生在乡村，家中虽然豪富，也养得几个丫环嫩娘，但何曾见过这等场面？直乐得抓耳挠腮，举措失度，惹得袁术在一旁掩嘴偷笑。只有曹公子，自见了那青衣女子，心神不定，魂不守舍。及见她被张邈召到身边，心中不胜惋惜，也没有心思饮酒作乐，只把两道目光，不断地朝张邈身边溜来溜去。谁知那青衣女子，也是身在此而心在彼，把那一缕秋波，直向曹公子频频暗送。张太守是何等的聪明人，见了二人如此情状，早已明白了八九分，心中忽然升起一个念头。

二、温柔乡惊梦

席间那青衣女子，姓卞，小名玉娥，是陈留城内怡春坊有名歌妓。卞玉娥本琅琊开阳人氏，三岁上死了母亲，父亲卞老大替人佣工，又当爹又当娘，饥一顿饱一顿把她拉扯大。三年前，玉娥刚满十四岁，琅琊一带一场大旱，颗粒无收。那些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庄稼人，草根掘尽，树皮剥完，到后来竟然易子而食，以苟延残喘。卞老大父女为逃活命，只好离开家乡，沿路乞讨，辗转流落到中原一带。这日到了陈留城里，卞老大不幸身染瘟疫，一病不起。本是离乡背井，要饭逃生，肚腹尚且不饱，哪得余钱来延医服药？小玉娥眼睁睁地看着父亲一病身亡，悲痛欲绝，真想一死了之，到阴曹地府去与爹爹相依为命。又转念一想，父亲辛苦一生，把自己拉扯长大，难道就忍心让他老人家死后抛骨街衢，葬身荒野？不如此，我一个十四岁的柔弱女子，又有什么办法可想？玉娥思前想后，最后把牙一咬，痛下决心，身插草标跪在路旁，要学古时孝女卖身葬父。恰巧那日怡春坊的鸨母花金刚上街闲逛，见了这姑娘身插草标，蓬头垢面，满脸哀凄地守着一具男尸，不由动了一片怜悯之情，走上前来问明情由，舍了几吊钱换了一口薄薄的棺材，把卞老大装殓起来，又雇

人抬到城外乱葬岗上掩埋。小玉娥自然是千恩万谢，跟着花金剛来到坊里，每日里梳洗打扮，习歌练舞，不上二年，竟出落成一个水葱儿般的绝色佳人。玉娥又天资聪颖，二年之间，琴棋书画，俱能拿得起，放得下；丝竹管弦，更是样样精通；最可喜的是那一腔歌喉，清脆圆润，婉转悠扬，恰似鸪啼鸟鸣，珠玉坠盘，也不知迷住了多少富家公子、纨绔少年。一年前，张邈来到陈留，也想学管仲相齐的故事，使这“无本生意”兴旺发达起来，也好赋敛钱财，以充府库。一时间，陈留城里乐坊林立，竞争甚烈。别家乐坊，生意时好时坏，唯这怡春坊，因为有了卞玉娥的缘故，生意长盛不衰，每日里门前车水马龙，川流不息，大把的银子钱，源源不断地流进鸨母腰包。花金剛也暗喜自己有眼力，好福气，花了几吊钱，竟买来一棵摇钱树、一口聚宝盆，也就愈加看重玉娥，以母女相称，吃喝穿戴，皆与众姑娘不同。偏是这玉娥生性孤僻，心气高傲，那班公子哥儿，原是花了银钱，来此追欢买笑，不料稍有轻浮举动，玉娥便立即换上一副冷脸相对，甚或把人轰出门去，任是天王老子，她也不惧。花金剛每每替她提心吊胆，善言回护，也不知操了多少心。那班公子哥儿，却是天生俗物，受了卞玉娥的冷遇奚落，非但不恼，反而以此为荣，硬是花了钱财，拿自己热烘烘的脸蛋去往冷屁股上贴，你说怪也不怪？

这日酒席宴上，张太守瞅见曹公子与卞玉娥神情，心中好生纳闷：往常这卞玉娥到府应差，总是一本正经，自己也曾言语挑逗，就像热馒头砸在冰坨上，毫无反应。今日不知为何，倒与这曹公子眉来眼去地有些意思，莫非果然是姻缘天作？我何不顺水推舟，成其好事，也算是一团美意。想至此，便吩咐玉娥，代他向各位公子劝饮一杯。玉娥应声而起，手捧玉盏，满斟琼浆，轻移翠步，袅袅婷婷，绕席一周，先从袁大公子开始，挨个劝了一杯。二公子袁术接杯之时，也禁不住把那双柔荑似的嫩手，狠狠地盯了一眼，像是要一口吞下肚去。玉娥到了曹公子面前，深深一揖，双手举杯奉上，尚未开言，

两片潮晕已涌上双腮。曹公子见了，慌忙起身接过，一饮而尽，口中连连道谢：“多谢姑娘美意！”

玉娥接过盏来，把眼儿一睃，低声道：“薄酒一杯，借花献佛，实在不成敬意。倘蒙公子不弃，改日到舍下小酌。”

分明已是向他发出了信号，曹公子岂能不解？遂点头微笑，心中像是浸透了蜜汁，从头顶直甜到脚后跟。张太守在一旁见了，心中一半是高兴，一半倒有些酸溜溜的。卞玉娥重新归坐，各人又开怀畅饮。直到月上中天，铜漏三响，方才各自不胜酒力，回房歇息。众姑娘自有随身带来的小厮侍候回院。

如此一连三日，日日饮酒谈论，也日日有一帮新的姑娘前来相陪。你斟我酌，我逗你乐，中间也无多少事迹可记，倒不如省些笔墨，把这袁家弟兄的来历交待一番。

这袁家弟兄，大的叫袁绍，表字本初；小的叫袁术，表字公路。两人是同父异母的兄弟。袁家祖居汝南汝阳，是闻名天下的世家大族。高祖父袁安，汉章帝时官拜司徒，为官清正刚直。当时外戚窦宪权势熏天，朝中百官，皆阿谀逢迎，独他能守正持直，不同流俗，深得章帝宠信。袁安生二子，一名袁京，官至蜀郡太守；一名袁敞，也官至大司徒之职。袁京生子叫袁汤，就是二袁的祖父，官至太尉，位列“三公”之首。袁汤生四子，一袁成，二袁平，都官至中郎将，不幸早夭，未得高位；老三叫袁逢，桓帝时位至司空，即是二袁的生身父亲；老四叫袁隗，也即二袁的叔父，现任当朝太傅。因此当时有“汝南袁家，四世三公”之说，真是权倾天下，名压朝野。袁绍为长，已过继给早卒的伯父袁成，袭职任虎贲中郎将，姿容秀美，威仪并集。自幼胸怀宽广，志向恢宏，且能折节下士，不以门第高贵轻视他人，一班士子，皆喜与其结交。不幸父母先后去世，他扶柩回乡，治丧守服，以尽人子之礼。

此次离了汝南进京，原是守服期满，应了大将军何进之召，出任大将军府掾兼侍御之职，知道张邈在陈留任上，绕道赶来相探，

聊叙别情。张邈是个极重友情的人，备极款待，又召来曹公子，一同聚会。到了第四日，袁绍记挂着朝中事情，便要辞行。张太守、曹公子皆恋恋不舍，执意挽留，袁绍道：“千里搭凉棚，没有不散的筵席，咱们就此相别，后会有期！”

众人无奈，只好把他弟兄二人送出城外，各个珍重道别。回到府衙，曹公子向张邈道：“孟卓兄，小弟在家憋闷日久，如今来到陈留这繁华地方，倒要痛痛快快要几日，不知相打扰否？”

张邈早已瞧透公子心事，哈哈一笑：“贤弟自管去耍，恕不奉陪，愚兄这里倒要开堂问案了。”说罢，又向曹公子挤挤眼睛，闹得曹公子尴尬万分。

曹公子带了夏侯惇、曹仁二人，出了府衙，沿街游玩起来。怡春坊的方位路径，曹公子早已打探得清清楚楚，便一路直向怡春院而来。不多几时，来到院门前，抬头观看，见是五上五下一座双层小楼，画梁雕栋，翠树环绕，极其幽雅别致。门楣上悬一横额，黑底金字，上书“怡春坊”三个隶书大字，落款竟是“东平张孟卓题”。曹公子抬腿便要进去，曹仁一把拉住：“大哥，这种地方，还是不去为好！”

夏侯惇见二人拉扯，赶忙问：“这是什么去处？进去玩玩何妨？”

曹公子微微一笑：“贤弟不必担心，咱们进去坐坐就走。”

三人抬腿进门，见一妇人，四十岁上下年纪，满身珠翠，面颊丰腴，身段虽已发福，仍可显出往日窈窕的影子，倒也称得上徐娘半老，风韵犹存。此人正是陈留城里花界有名的魁首，外号人称花金刚的鸨母。花金刚见有客到，忙满脸堆笑，起身相迎：“三位公子驾到，快请上楼，但不知要会哪位姑娘？”

“小生此来，欲与卞家姑娘一会，烦妈妈前去通报一声。”

花金刚闻听一愣，忙又堆下笑脸：“唉呀不巧，实不相瞒，小女玉娥近日身子不爽，不愿见客，还请三位公子原谅才是。”